

工研院 光復院區自主周界空氣污染檢測項目規格說明

一、數量：

含對照組計四處，院區內三位置點及院區上風處一對照位置點（依採樣當日風向而定），詳如光復院區平面圖。

二、項目：

1. 院區內三位置點及上風處共四處採樣點，採樣分析共 17 項空氣污染物項目（如下表編號 1-17）。

三、資格：

1. 具環境部認證合格之採樣檢驗機構，須出具證明。
2. 採樣及檢驗須依行政院環境部公告方法，無環境部公告方法之項目，可為其他認證合格之方法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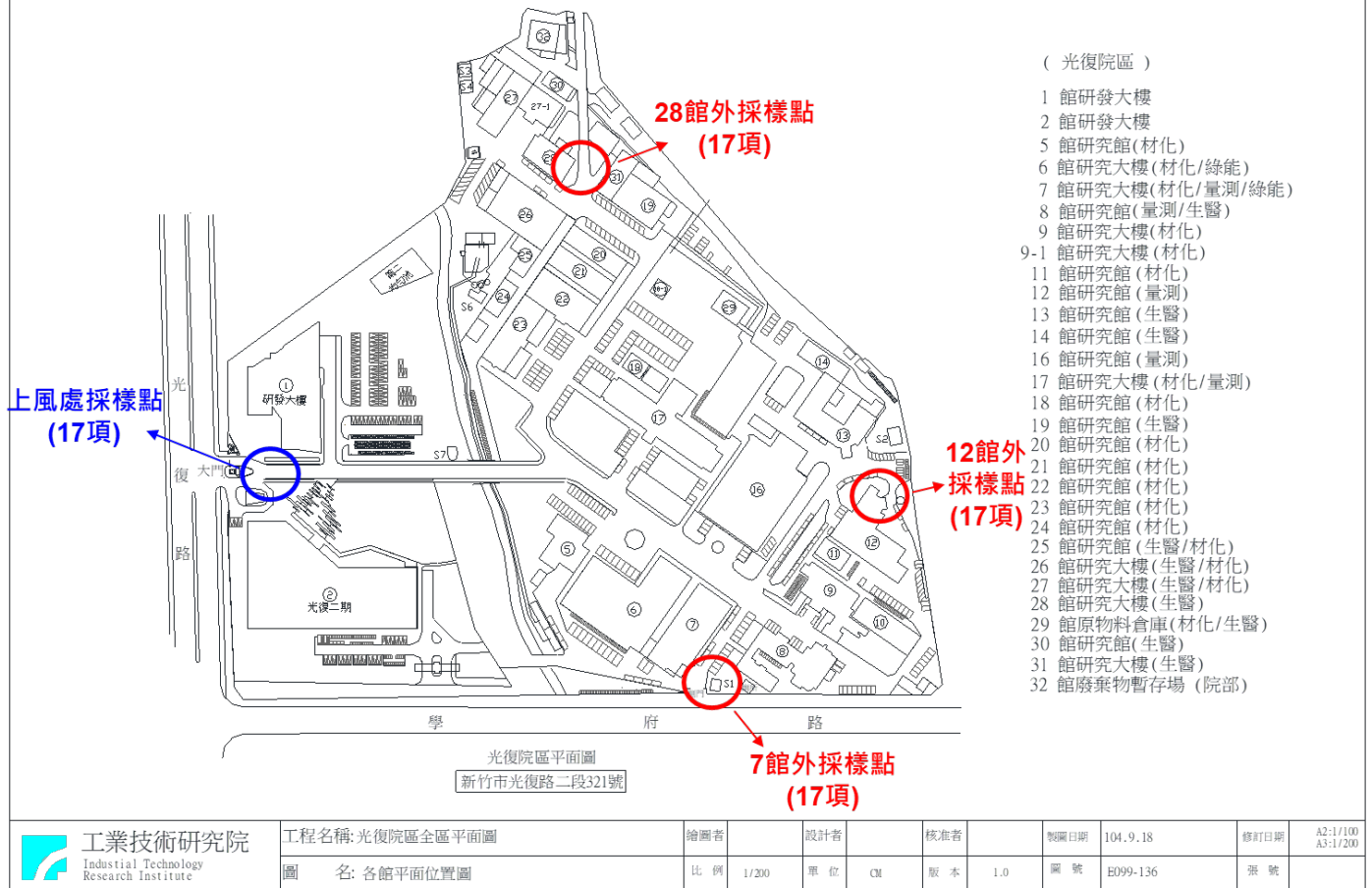
四、執行時間要求：

週二至週四時間擇一為主，如遇雨則須改期，廠商須至少三日前事先告知業主正確執行採樣日期以利公告及配合。檢測報告須於 12/24 前完成交付本院（電子報告一式一份、紙本報告一式三份）。

工研院 光復院區自主周界空氣污染檢測項目							
編號	檢測化學品名	編號	檢測化學品名	編號	檢測化學品名	編號	檢測化學品名
1	氯化氫	6	甲醛	11	甲基乙基酮 (2-丁酮)	16	正己烷
2	硫酸	7	揮發性有機物 (VOCs)	12	丙酮	17	乙腈
3	硫化氫	8	甲苯	13	環己烷		
4	二硫化碳	9	苯	14	二氯甲烷		
5	二甲基甲醯胺	10	三氯甲烷 (氯仿)	15	辛烷		

工研院光復院區平面圖 採樣點可能位置 (依當日風向與業主現場協調擇一執行)

方案一



方案二

